

傳真文件  
(傳真號碼：2314 2524)

本函檔號：CB1/PL/PS  
電 話：2869 9244  
圖文傳真：2869 6794

香港中環  
花園道  
美利大廈21樓  
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  
檢討發展過程施工階段專責小組主席  
龐述英先生

龐先生：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私人審批建築申請**

現謹代表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譚耀宗議員，致函邀請檢討發展過程施工階段專責小組(下稱“專責小組”)就私人審批建築申請顧問研究(下稱“顧問研究”)提供資料。

在昨天舉行的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王國興議員及鄒志堅議員告知事務委員會，共有14個公務員協會曾與他們聯絡，對顧問研究及私人審批建築申請對公務員的影響深表關注。事務委員會委員明白他們的關注，並同意邀請政府當局、專責小組及有關公務員協會的代表出席會議，討論顧問研究報告及日後路向。

為方便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擬定會議安排，事務委員會主席欲請專責小組就顧問研究提供下述資料：

- (a) 顧問研究的目的及範圍；
- (b) 專責小組就顧問研究訂定的工作計劃，包括 —
  - (i) 完成顧問研究及發表顧問研究報告的目標日期；
  - (ii) 向政府當局提交顧問研究報告的目標日期；及
  - (iii) 向立法會有關的事務委員會提交顧問研究報告的目標日期；
- (c) 有否諮詢員工；若有，諮詢員工的結果為何；若否，是否及何時會進行員工諮詢。

鑑於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已在2005年7月及12月的兩次會議上討論擬議的顧問研究，而顧問研究可望在2006年6月完成，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正考慮邀請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在2006年7月舉行聯席會議討論此議題。為方便事務委員會考慮，請閣下在2006年6月9日或之前提供所需的資料(中英文本兼備)，並把該等資料的電子複本送交梁美琼女士(電郵地址：[mleung@legco.gov.hk](mailto:mleung@legco.gov.hk))。

請注意，除非閣下提出反對，否則提供予事務委員會的資料會公開讓傳媒及公眾取閱及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該等資料亦可能會上載至互聯網的立法會網站。

如有任何疑問，請隨時與本人聯絡(電話號碼：2869 9244)，或與馬海櫻女士聯絡(電話號碼：2869 9498)。

事務委員會秘書

(陳美卿小姐)

副本致：譚耀宗議員，GBS, JP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主席)  
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主席 (傳真號碼：2189 7990)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經辦人：聶世蘭女士) (傳真號碼：  
2899 2916)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經辦人：韋志成先生) (傳真號碼：  
2536 9299)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經辦人：李柏康先生) (傳真號碼：  
2501 4504)  
屋宇署署長 (傳真號碼：2868 0793)

2006年5月16日